

〈君人者何必安哉〉釋疑——兼論簡文所 呈現之中庸思想

趙苑夙*

摘 要

〈君人者何必安哉〉一篇著錄於《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其簡文完整而清晰，但因傳世文獻未見載，各家學者對其文字通讀，甚至基本意旨皆有異說，筆者在梳理簡文後，認為「白玉三回」當讀「白玉三毀」，范乘以白玉上的三個瑕疵比喻楚王美好德行中的三個小缺點，意在勸諫楚王不可過於儉約，當享有適度的禮樂、耳目之欲。簡文思想合於儒家「過猶不及」的「中庸之道」，「中庸」雖少與「儉」、「奢」同論，但儒家經典之一的《禮記》有「君子下不偪下。」和「國儉，則示之以禮。」之載。楚王過度簡省耳目之欲的行為即「國儉」，恐有「偪下」之虞，故范乘「示之以禮」。

關鍵詞：君人者何必安哉、中庸、儒家、楚簡、戰國文字

* 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暨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兼任講師。

Study of Chapter *Junrenzhe Hebi An Zai* - The Emerging Thoughts on the Chu Bamboo Slip Versions of *The Doctrine of the Mean*

Chao Yuan-Su
Doctor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chapter *Junrenzhe Hebi An Zai* is seen on the Chu Bamboo Slips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collected in the Shanghai Museum, vol. 7. Its scripts are complete and clear, but it is not found in preserved historical documents. Thus, there are different opinions on the characters and the context of this chapter. After researching, I suggest that ‘hui’ in *baiyu san hui* should not be read as ‘hui’(回), but should be read as ‘hui’(毀). Fan Cheng intended to advice the King of the Chu state not to be too frugal and should enjoy himself in the appropriate entertainment. The ideology of *Junrenzhe Hebi An Zai* conforms to the *Doctrine of the Mean* as elucidated by Confucians. Although the *Doctrine of the Mean* rarely discusses items of frugality and luxury, *The Book of Rites*, as one example, is one of the Confucian Classics which mentions “the person of noble character will not force subordinates to become more frugal” (*Junzi Xia Bu Bi Xia*) and “If the nation’s way of life was frugal, courtiers should show ceremony” (*Guojian, ze Shizhi yi Li*). The overly frugal behavior of the king represented in *Guojian* may cause the result of “forcing subordinates to become more frugal” (*Bu Xia*), therefore Fan Cheng exemplifies the importance of displaying the king in ceremony (*Shizhi yi Li*).

Keywords: *Junrenzhe Hebi An Zai*, *Doctrine of the Mean*, Confucianism, Chu Bamboo Slips, Warring States Texts

〈君人者何必安哉〉釋疑——兼論簡文所 呈現之中庸思想

趙苑夙

前言

「中庸」是儒家重要的道德標準，在《論語》中雖僅〈雍也〉一則論及「中庸之為德也，其至矣乎！」¹但《論語·先進》：「過猶不及。」²等事例卻屢次展現中庸要義，《禮記》有〈中庸〉專章，宋代更將《中庸》列為四書之一，在在顯示「中庸」思想的核心地位。傳世文獻所見「中庸」、「中和」之例雖不偏於一事，但大多從君子的道德方法立論，反映在為政之道上，則多談人臣「和而不流」、「中立而不倚」、「素其位而行，不愿乎其外」等行事準則，單純以君王治政論「中庸」者，以《禮記·中庸》：「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³和《荀子·王霸》：「既能治近，又務治遠；既能治明，又務見幽；既能當一，又務正百，是過者也，過猶不及也。」⁴最為明顯。如同眾多思想主題一般，「中庸」並非完全獨立存在，時常與「禮」、「義」、「擇善」等論點交互激盪，不過卻鮮見與儒家常見的「儉奢」問題共同探討，尤其在論及君王德行時，多數文獻不但不「中」，甚至可謂大偏於「儉」。

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君人者何必安哉》甲、乙本中論及「君王盡去耳目之欲」一事⁵，學者看法兩極，一派認為范乘意在以「白玉三回」讚美楚王盡去耳目之欲的儉約之行，並以桀、紂、幽、厲、楚靈王為例，從反面強調奢之弊、

¹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頁55。

²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98。

³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頁880。

⁴ 先秦·荀況，李滌生集釋：《荀子集釋》（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9），頁255。

⁵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頁53-73。

突顯儉之用；另一派則指出范乘是在勸諫楚王不可過度儉約的盡去耳目之欲，當有適度的禮樂享樂，最後怕矯枉過正，故舉五王「荒寧」而致「戮死於人手」的後果以示警戒。筆者梳理簡文後，認為當以後說為是，「勸諫」說不但更能通讀簡文文意，與傳世文獻亦不矛盾，正合於「中庸」思想「過猶不及」之要旨。

一、疑難詞句考釋

為方便讀者審視簡文大意，以下列出〈君人者何必安哉〉全篇釋文⁶，釋文綜合前輩學者研究成果，若有與原整理者濮茅左釋文不同者，皆加註說明。考量行文簡潔及篇幅限制，不將全篇釋文異說皆置入討論，僅擇取與主旨主線關係較大的「君王又白玉三回而不戔」、「人以君王為所以戔」、「先君靈王阜溪云爾」三段文字作重點考釋。在確定簡文讀訓後整理各家文意異說，判別其合理性，並在此基礎上進一步探究簡文所展現的思想意義。

軛(范)戊曰：「君王又(有)白玉三回(毀)而不戔(察) [一]，命為君王戔(察)之⁷，敢告於視日。⁸」王乃出而【簡1】見之。王曰：「軛(范)乘，虐(吾)軛(焉)又(有)白玉三回(毀)而不戔(察)才(哉)？」⁹軛(范)

⁶ 釋文以〈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為主。釋文所用符號，「 \square 」表示缺若干字，「 \square 」表示缺一字，「 $<$ 」表示訛字，「 $=$ 」表示重文符或合文符，「()」表示寬式隸定或通假字，「[]」表示此句見於後文考釋序號，簡號以「【】」標注於簡末。

⁷ 「命」字原整理者無說，此從劉信芳訓為「請求」。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5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17 (2012年3月30日上網)。

⁸ 整理者原讀「見日」，此從復旦讀書會改讀「視日」。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195。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8年12月31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580 (2012年3月30日上網)，註8。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3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頁270，註6。

⁹ 整理者讀「軛」為「罕」，此從復旦讀書會讀為「焉」。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

乘曰：「楚邦之中又（有）飴（食）【簡 2】田五鼎（頃）¹⁰，竽瑟衡（橫）於前¹¹，君王又（有）楚，不聖（聽）鼓鐘之聖（聲），此亓（其）一回（毀）也。珪=（玉珪）之君¹²，百【簡 3】貞（頃）之主，宮妾以十百婁（數），君王又（有）楚，戾（侯）子三人，一人土（杜）門而不出，此亓（其）二回（毀）也。州徒（土）【簡 4】之樂而天下莫不語（御）¹³，之〈先〉王齋=（之所）以為目觀也，君王龍（用）亓（其）祭而不為亓（其）樂【簡 5】¹⁴，

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197。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7。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0，註 7。

¹⁰ 原整理者如字讀為「鼎」，此從單育辰讀「頃」。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192、197-199。單育辰：〈佔畢隨錄之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590（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¹¹ 「瑟」字從趙平安釋；「衡」字從何有祖、復旦讀書會釋，從黃人二讀。趙平安：〈談「瑟」的一個變體〉，《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2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48（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趙平安：〈上博簡釋字四篇〉，收入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主編：《簡帛》第 4 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頁 205-206。何有祖：〈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8 年 12 月 31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18（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10。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1，註 2。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humika503 的博客》網站，2009 年 1 月 5 日，網址：<http://humika503.blog.163.com/blog/static/5726655220090503742853/>（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故宮博物院院刊》6（2009.12），頁 133-134。

¹² 原整理者讀「珪=」為「珪玉」，此從陳偉讀為「玉珪」。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199-200。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再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2 月 5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88（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¹³ 原整理者讀「州徒之樂」，此從孟蓬生讀「州土之樂」，筆者認為「州土之樂」並非一般的民間音樂，而是《楚辭·九歌》所由改編的各地祭神樂舞。「語」從復旦讀書會讀為「御」訓為「用」。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1-202。孟蓬生：〈《君人者何必安哉》臆義掇拾〉，《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4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11（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12、13。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1，註 5。

¹⁴ 「龍」，整理者讀作「隆」或「淡」，「隆其祭」指濫祭淫祀，「淡其祭」指君王淡漠、無視祭典。此從李詠健讀為「用其祭」。「龍」、「用」二聲系字有通假例，而「用」與後文「不為其樂」之「為」

此亓(其)三回(毀)也。先王為此¹⁵，人胃(謂)之安邦，胃(謂)之利民，含(今)君王聿(盡)去耳【簡6】目之欲，人以君王為所(倨)以戡(傲) [二]。民又(有)不能也，魂(鬼)亡(無)不能也，民乍(詛)而凶(使)誰(祟)【簡7】之。¹⁶君王唯不宐(荒)年(寧)，可也。¹⁷戊行年乍(七十)矣，言(然)不敢聿(斃)身¹⁸，君人者可(何)必安(然)才(哉)！¹⁹傑(桀)【簡8】、受(紂)、幽、萬(厲)繆(戮)死於人手，先君靈王𠄎(乾)

亦可對應，范乘論楚王之缺點在盡去耳目之欲，則此處當述楚王雖實行州土之樂中的祭典，卻去掉了其中屬耳目之欲的「樂」。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2。李詠健：〈《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龍」字試釋試解〉，《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 年 7 月 13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506（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 ¹⁵ 筆者認為「先王為此」是指上文「州土之樂而天下莫不御，先王之所以為目觀也」之事，前兩「回（毀）」皆未提及先王或人民，唯第三「回（毀）」以先王為比，又提及「天下」，既為「天下」則楚國人民自然在其中。「先王為此」實際上是以第三回提及的先王行為當作不盡去耳目之欲的代表。
- ¹⁶ 整理者讀「乍」為「作」，訓「起也」，讀「凶」為「思」，「凶」下一字未釋待考。此從孟蓬生讀為「民詛而使崇之」。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5。孟蓬生：〈《君人者何必安哉》賸義掇拾〉，《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 ¹⁷ 整理者隸讀「宐年」為「長年」，讀「可」為「何」。此從董珊讀「宐」為「荒」，從伊強讀「年」為「寧」，從單育辰將「可」如字讀。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5。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8 年 12 月 31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how.asp?Src_ID=585（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伊強：〈《君人者何必安哉》簡記一則〉，《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1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66（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單育辰：〈估畢隨錄之八〉，《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3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how.asp?Src_ID=606（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 ¹⁸ 整理者讀「言不敢斃身」，指「言不自毀」。此從復旦讀書會讀「言」為「然」，「斃」從林文華訓為「厭棄」。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5。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16、17。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劍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2，註 2。林文華：〈《君人者何必安哉》「言不敢斃身」考〉，《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20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78（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 ¹⁹ 整理者讀「君人者何必安哉」，此從董珊讀為「君人者何必然哉」。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6。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溪（谿）云蕭（爾）[三]，君人者可（何）必安（然）哉！」■【簡9】

（一）君王又（有）白玉三回（毀）而不戕（察）

「回」字在〈君人者何必安哉〉甲、乙本各出現五次，整理者皆釋為「回」，將簡1「白玉三回」之「回」如字讀，認為意同「塊」，作量詞使用，又將後文「一回」、「二回」、「三回」讀為「一違」、「二違」、「三違」，意指楚王違背先祖之道，「戕」則讀為「殘」或「賤」。²⁰此篇簡文發表後各家學者對「白玉三回」之訓讀眾說紛云，有同整理者解為量詞者，亦有視為單位詞者，有認為其寓意在勸諫楚王者，亦有以為意在讚美楚王之品德如美好白玉者。

單育辰、田河認為「回」當釋為長度單位，二人皆讀「回」為「圍」，單育辰言「圍」是一種表示周長的單位，全簡「回」字用法皆同此，「戕」讀為「展」，訓「省視」，簡文意指楚王的三種美好品行加起來猶如三圍之大的白玉。²¹田河則進一步推算「圍」表直徑當近一尺，表周長當近三尺，在簡文中當理解為表直徑之「圍」，「白玉三圍」即直徑三尺之白玉（約69.3公分），又讀「戕」為「箋」，訓「書寫」、「記載」、「表說」，簡文意即楚王擁有三圍之白玉而不明其寓意，范乘為之闡明三圍大白玉的出現與楚王美德的內在聯繫。²²周鳳五「白玉三回」雖採田河讀為「圍」的「三尺白玉」之說，但將其餘「回」字皆讀「違」，認為范乘是以直徑三尺之白玉為話題吸引楚王，及至君臣相見再將話題轉成「三違」以諫之。²³筆者認為簡文「回」字用以表示周長或直徑單位的可能性較低，劉雲對「周長」之說的質疑，筆者認為亦適用於「直徑」說：

……將抽象的、沒有明確界限的長度單位「圍」分解開來代表三種品行，卻失之穿鑿了，在文獻中恐怕很難找到類似的情況，因為按常理來說，以物象

²⁰ 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194、199、201、203。

²¹ 單育辰：〈估畢隨錄之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²² 田河：〈《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議〉，《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2月7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88（2012年3月30日上網）。田河：〈《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議〉，《河西學院學報》1（2011.02），頁32-34。

²³ 周鳳五：〈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新探〉，《臺大中文學報》30（2009.6），頁57-58。

比附人事時，所選物象應該有明確的視覺上的區別性……。²⁴

劉雲之說確有其理，如《春秋繁露·天副人數》：

天以終歲之數，成人之身，故小節三百六十六，副日數也；大節十二分，副月數也；內有五藏，副五行數也；外有四肢，副四時數也……。²⁵

以人身骨節、內藏、四肢之數，與自然之數對應。又如《白虎通·性情》：

五性者何？謂仁、義、禮、智、信也……六情者，何謂也？喜、怒、哀、樂、愛、惡謂六情，所以扶成五性。性所以五，情所以六者何？人本含六律五行氣而生，故內有五藏六府，此情性之所由出入也。²⁶

將道德範疇的「仁義禮智信」與「五行」、「五臟」相比附，又把情緒範疇的「喜怒哀樂愛惡」與「六律」、「六腑」關聯，所用以比附者，在視覺或思維上皆有明確分別，而「周長三圍的白玉」或「直徑三尺的白玉」雖有「三」之數，卻無法明確分為三部分，不宜用來比喻後文的「不聽鼓鐘」、「侯子三人」、「不為其樂」三件事。

又有部分學者將簡 1「回」視為量詞。復旦讀書會從整理者以簡 1「回」為量詞，但指出「白玉三回」與「一回（違）」、「二回（違）」、「三回（違）」有諧音雙關之意，將「違」訓為「差異」、「不一致」，「戔」讀為「殘」或「踐」。苦行僧（網名）於網頁下回文，認為本句可讀「君王有白玉三回（純）而不戔（薦）」，「純」表一對之意，「薦」訓為「墊」，隱喻君王雖有美德但仍需藉墊，故下文范乘諫君王美德之過失。²⁷何有祖亦讀「戔」為「踐」，指「履行」、「實現」，或指「陳列整齊貌」，范乘明為展示白玉，實則意圖勸諫楚王。²⁸張崇禮在訓解「回」字時曰：「猶『環』也。」「白

²⁴ 劉雲：〈上博七詞義五札〉，《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3月14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04（2012年3月30日上網）。

²⁵ 漢·董仲舒撰，賴炎元註釋：《春秋繁露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頁327-328。

²⁶ 漢·班固撰，清·陳立疏證：《白虎通疏證》（臺北：鼎文書局，1963），頁381-382。

²⁷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4、5、11。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3輯，頁270，註4。苦行僧之說見網頁下回文。

²⁸ 何有祖：〈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

玉三回」即三個環形白玉。²⁹劉雲改將「回」讀為「匱」，「白玉三匱」即三匣子白玉，後文「回」亦皆讀如「匱」，但所要表達的其實是與「匱」音近的「回」字之「違」意，即整理者所言的「違先祖之道」；「戔」從單育辰讀「展」，但改訓「陳列」意。³⁰劉信芳對「白玉三回」存而不論，其餘「回」字則從整理者和讀書會之說，不同的是劉氏以為「一違」、「二違」、「三違」乃指「君王白玉般美德與諸權貴的奢侈作風相違」。³¹若將「回」讀為「純」，訓為「一對」，則「白玉三純」等同「白玉三對」，意即有六個白玉，和下文所言「不聽鼓鐘」、「侯子三人」、「不為其樂」三件事較不好對應，很難理解范乘為何要用「三對白玉」來喻三件事，「白玉三匱」之說以「三匣子白玉」來對應三件事亦不甚切合。訓為「塊」、「環」等量詞之說於句法甚佳，「塊」、「環」的中性意涵不影響簡文的勸諫之意，但「回」字於古書中未見量詞用法，此說可能性較小。

有的學者雖亦認為簡文旨在勸諫，卻不從整理者量詞之說，將「回」訓為負面意涵。董珊將簡文所有「回」字皆讀為「豐」，訓為「玉之坼」，「戔」讀為「察」，「白玉三豐而不察」即「白玉上有三道裂紋而未察覺」，用「白玉三豐」來比喻楚王的三個缺點。³²黃人二以為董珊之說雖有理，但「豐」字出現較晚，疑「回」字讀為「玷」，只是「回」、「玷」音韻較遠，若能通假當是方言所致；此外，還提出所論字為會意造字的想法，指出簡文有兩「回」字在「回」上尚有一畫，可能指示「回（此指白玉）」上之斑點、裂紋所在。³³趙思木似同意黃氏讀為「玷」之說，但又云：「此字與《說文》『回』字正篆形同，固可隸讀為『回』。」對於簡文文意未作解釋。³⁴將「回」讀為「豐」、訓為「玉之坼」，用字正與其主詞「白玉」相合，惜「豐」字先

²⁹ 張崇禮：〈《君人者何必安哉》釋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3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51（2012年3月30日上網）。

³⁰ 劉雲：〈上博七詞義五札〉，《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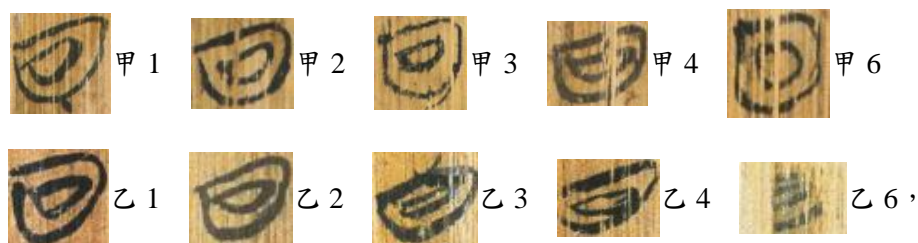
³¹ 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³² 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³³ 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humika503的 BLOG》網站。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頁133-134。

³⁴ 趙思木：〈讀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筭記〉，《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6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59（2012年3月30日上網）。

秦文獻未見，缺少用例，且「回」屬匣母微部，「璽」為明母文部，聲母相去較遠，故不從董珊說。黃人二讀「回」為「玷」，其意雖好，又於文獻有徵，但在聲韻上相去較遠（回：匣母微部，玷：端母談部），是以黃氏提出本篇簡文有兩「回」字上尚有一畫，所論字可能以會意而造。趙思木分析甲、乙本，觀察到甲 1「口」外有墨點、甲 4 墨點在「口」內、乙 3 上面一筆墨色較深當是後補。筆者回查甲、乙本共十個「回」字原形如下：



觀上引字形，所謂甲 4「回」字的墨點並不清楚，無法確定是墨點或筆畫渲染，乙 3 上部顏色較深之筆畫亦無法為會意說作證，唯甲 1「回」外確有一小墨點，但與之對應的乙 1 並無墨點，甲 2、甲 3、甲 6、乙 4 亦明顯無墨點，這些證據顯示所論字並非「白玉上有斑點、裂紋」的會意字，甲 1「回」字外的墨點大概不是有意義的筆畫，是以不採「白玉三玷」之說。

孟蓬生將本篇「回」字皆讀為「違」，訓為「過失」，本句意指「君王有三個如白璧微瑕的小毛病不自察覺」。³⁵讀「違」、訓「過失」之說，置於「白玉三回」一句中較不妥當，未見有以「違」、「過失」來形容白玉者。王繼如認為「回」有「邪曲」之意，用之於玉，指其有凸起不平而成屈曲處，又訓「戔」為「創刈」、「鏟削」，亦可讀為「割」，「有白玉三回而不戔」是說「楚王有很好的白玉，然而其上有三處凸起，沒有好好地削平。」³⁶「回」字確實因其迴繞而有「邪曲」義，卻未見用為「凸起不平」義者，更未見以此形容「玉」之例，故不從其說。

陳偉先將「回」讀為「瑋」，訓為「稱美」、「珍視」，「戔」從讀書會及何有祖讀

³⁵ 孟蓬生：〈《君人者何必安哉》賸義掇拾〉，《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³⁶ 王繼如：〈「有白玉三回而不戔」臆解〉，《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4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55（2012年3月30日上網）。

為「踐」，訓為「居處」、「擔當」；後又說「回」亦可讀為「韞」，訓「善也」，「戔」讀為「諫」，即「善言也」，意指「有白玉般的三種美德而不稱善」；其後放棄前說，讀「回」為「珣」，《說文》：「珣，朽玉也。」³⁷《說文》訓「珣」為「朽玉也。」³⁸《說文句讀》：「朽玉者，朽敗之玉也……。」³⁹《說文通訓定聲》：「玉有瑕卨者。」⁴⁰知「珣」指的是「有瑕疵的玉」而非「瑕玷」，讀為「白玉三珣」難以順讀文意。

顏世鉉讀「白玉三圍而不剗」，訓「圍」為「包裹」、「包藏」，意指「石頭包藏美玉」，「剗」從王繼如讀，「白玉三圍而不剗」意即「君王有一塊美玉，這塊美玉卻包蘊在三重的石頭之中，尚未能石剖玉見」。又引《廣雅·釋詁四》：「韞、圍、包、幘，裹也。」證「圍」、「韞」、「幘」皆有「包藏」義，引《文選·陸機·文賦》：「石韞玉而山輝。」認為「圍」應可引申而有相近用法，指「石頭包藏美玉」。⁴¹先秦文獻未見以「圍」指「石頭包藏美玉」者，觀顏氏所舉例證，「石韞玉」雖可理解為「石頭包藏美玉」，但「韞」卻只有「包藏」義，再者，簡文「白玉三圍」之句式和「石韞玉」有所不同，大概無法作相同解釋。

筆者認為簡文「回」字或可讀為「毀」，「回」匣母微部、「毀」曉母微部，聲皆喉音、疊韻，《說文·土部》：「毀，缺也。」⁴²「毀」多用為動詞的「毀壞」義，如

³⁷ 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初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8年12月3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21（2012年3月30日上網）。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再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陳偉：〈讀《君人者何必安哉》札記〉，《新出楚簡研讀》（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0），頁310-311。陳偉：〈讀《君人者何必安哉》札記〉，收入卜憲群、楊振紅主編：《簡帛研究2007》（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頁2。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新研〉，收入李宗焜主編：《古文字與古代史》第3輯（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12），頁360-361。

³⁸ 漢·許慎撰，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藝文印書館，1970），頁11。

³⁹ 清·王筠撰：《說文句讀》，收入于玉安、孫豫仁主編：《字典彙編》10（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93），頁16。

⁴⁰ 清·朱駿聲撰：《說文通訓定聲》，收入于玉安、孫豫仁主編：《字典彙編》10（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93），頁199。

⁴¹ 顏世鉉：〈上博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君王有白玉三回而不戔」試解〉，《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12月22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602（2012年3月30日上網）。

⁴² 漢·許慎撰，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頁698。

《論語·季氏》：「虎兇出於柙，龜玉毀於櫝中，是誰之過與？」⁴³以此而引申有「虧缺」、「瑕疵」義，如《論衡·累害》：「以不純言之，玉有瑕而珠有毀。」⁴⁴《韓非子·說林下》：「宋之富賈有監止子者，與人爭買百金之璞玉，因佯失而毀之，負其百金，而理其毀瑕，得千溢焉。」⁴⁵「白玉三回（毀）」指白玉上有三個瑕疵，同時暗喻楚王之美好德行藏著三個小缺點。「戔」從董珊讀為「察」，「淺」精母元部、「察」從母月部，聲皆齒音，韻部月、元對轉，楚簡讀「察」和讀「淺」之字聲旁密切相關。因楚王對三個小瑕疵「不察」，才需要范乘的諫言，「白玉三毀而不察」意指白玉有三處瑕疵而楚王不知道，下文「命為君王察之」即范乘請求為君王指出此三處瑕疵。雖旨在勸諫，但由其以「白玉三回（毀）」為喻，知范乘認為楚王的德行是像「白玉」一般美好的，只是有三個小缺點可再改進，對楚王的整體作為仍給予正面評價。

（二）人以君王為聚（倨）以戡（傲）

「聚」字，整理者原釋「聚」，「以君王為聚」一指楚王能得民心、能聚人，二指楚王能外聚諸侯、內聚百僚、霸天下；又將「已戡」下讀，「以戡民有不能也」，全句意旨君王能盡去耳目之欲，則能不奪民之時，財理而民有所安。⁴⁶何有祖、董珊、季旭昇同整理者釋為「聚」，但皆將「已戡」二字屬上讀，何有祖未釋「聚以戡」之意。⁴⁷董珊讀「以」為「而」，讀「戡」為「傲」，意為巡行邊界，句意是「民眾認為君王為發動戰爭而聚斂，因此節儉而盡省聲色耳目之娛。」⁴⁸季旭昇讀之為「蹇以傲」或「蹇以傲」，「蹇」訓「蹇蹇」、「蹇」訓「小人貌」、「傲」訓為「求」或「傲名」，全句意為「人以君王為蹇儉而求名」。⁴⁹復旦讀書會指出整理者原釋「聚」之

⁴³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 146。

⁴⁴ 漢·王充撰，黃暉校釋：《論衡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90），頁 18。

⁴⁵ 先秦·韓非，陳奇猷校注：《韓非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58），頁 458。

⁴⁶ 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4-205。

⁴⁷ 何有祖：〈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

⁴⁸ 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⁴⁹ 季旭昇：〈上博七芻議〉，《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 日，網址：

字，其實當釋為「所」。⁵⁰整理者釋「聚」之字乙本殘去，甲本原形如下：



甲本簡 7

此字與楚簡「聚」字作「𧰨」（曾 58）形有所不同，所論字左上非「耳」旁，右上非「又」旁；再者，「聚」字雖未見於甲、金文，但楚簡和小篆「聚」字皆從三「人」，未見省為一「人」之例，故所論字不當釋為「聚」，以「聚」立論諸說皆不可從。楚簡可見「所」字多作「𧰨」（包 2.162）、「𧰨」（包 2.257），亦有於其下加筆畫作「𧰨」（曾侯乙 210）、「𧰨」（郭店〈尊德義〉 24）者，構形與所論字相近，但右上「斤」旁寫法有所不同。張新俊認為郭店簡〈成之聞之〉「所」字與所論字形近，其所舉字例如下：⁵¹



簡 3



簡 19



簡 19



簡 34

右旁與所論字上部從「刃」仍有別。蘇建洲就「斤」訛為「勿」及「斤」、「刀」二旁義近通用以論本簡「𧰨」從「刃」之合理性⁵²，筆者認為可從。

復旦讀書會在釋出「所」字後，又將「𧰨」讀為「傲」，但「人以君王為所以傲」不成句，故疑甲、乙兩本均有脫漏或增衍，才使簡文窒礙難讀。⁵³其後單育辰、黃

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588（2012年3月30日上網）。

⁵⁰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15。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2，註 1。

⁵¹ 張新俊：〈「人以君王為所以𧰨」別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8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40（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⁵² 蘇建洲：〈也說《君人者何必安哉》「人以君王為所以𧰨」〉，《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0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43（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蘇建洲：〈《上博楚竹書七》考釋六題〉，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33-238。

⁵³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15。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2，註 1。

人二、劉信芳皆將「𠄎曰戡」以「所以+實詞」的句式釋讀。單育辰同董珊讀「戡」為「傲」，訓為「傲福」，本句意為「人們認為君王的這種行為可以傲福。」後在同篇文章網頁下又回文認為楚簡「𠄎」字通常表示不好的意思，本簡「戡」字從「戈」，可能由其意符會不好之意，可讀為「夭死」之「夭」，與後文「𠄎（長）年」正相對應。⁵⁴黃人二讀「所以𠄎」，「𠄎」字意指眾口讒毀攻擊，此句意為「人民以為君王自躬勤勞，盡去音樂耳目之欲，乃是釣名之作為，故施讒謗……。」⁵⁵劉信芳讀「戡」為「敖」，謂「敖」是楚君王有區別意義的稱名，簡文意指諸達官貴人認為楚王寒酸，與泱泱楚國的大國風範不相符，所以為「敖」而不符為「王」，又云：「何以出此妄言是因為倘若君王喜歡擺場面，多內寵，沉湎於聲色，諸權貴將可以放心大膽地競相享樂。」⁵⁶將本句讀為「人以君王為所以戡（實詞）」諸說的共同缺點在於其句法不通、不成句。就各別說法觀之，讀「戡」為「傲」訓為「傲福」，和本篇簡文的勸諫之旨不合。讀為「人以君王為所以夭」難以得出「有人卻認為這種行為會給您帶來夭亡」之意。「人以君王為所以𠄎」亦不能得出「人民以為君王自躬勤勞，盡去音樂耳目之欲，乃是釣名之作為，故施讒謗……」之意旨，且前既言「人以君王為」，則「為」後之詞當是用以形容「人」對「君王」之觀感，不會是「人」之動作。

孟蓬生謂「以」為並列連詞，用法與「且」字略同，將「𠄎」視為實詞，讀為「姻」，訓「吝惜」，又將「戡」讀為「矯」，訓「矯飾」、「矯情」，簡文意指「現在君王盡棄耳目之欲，人們以為君王是出於吝嗇和矯飾」。⁵⁷李天虹受孟氏啟發，認為簡文「𠄎」可讀「固」，引《論語·述而》：「奢則不孫，儉則固。」⁵⁸楚王「不聽鐘鼓之聲」、「侯子三人」，不可謂不儉，故可稱為「固」，「戡」則從孟氏讀為「矯」，

⁵⁴ 單育辰：〈估畢隨錄之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⁵⁵ 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humika503 的博客》網站。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頁 136-137。

⁵⁶ 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6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27（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⁵⁷ 孟蓬生：〈《君人者何必安哉》賸義掇拾〉，《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⁵⁸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 65。

訓「拂逆」，即「行非先王之法」。⁵⁹其後又有多位學者將「𠄎」解作有義的實詞。張新俊讀之為「邪」，訓「邪僻」，「𠄎」從讀書會讀「傲」，訓「傲慢」，「人以君王為邪以傲」即人以君王現在的行為是辟邪且傲慢的。⁶⁰蘇建洲讀「𠄎」為「忤」，指違逆君王或是平素的風俗習慣，又讀「𠄎」為「夭」，意近「夭死」，簡文意指「現在君王盡去耳目之欲，人民以為這是悖逆先君且不利於天年的。」⁶¹張崇禮認為「𠄎」字從「人」、「所」聲，乃「馭人」之「馭」的專字，於簡文中指像車夫馭馬一樣，緊緊控制民眾，將「𠄎」讀為「敖」，指傲慢、不能與民眾和同。⁶²陳偉讀「𠄎」為「倨以傲」，引《楚辭·天問》：「鯀魚何所。」洪興祖《考異》：「『所』一作『居』。」證「所」、「居」有通假之例，認為簡文是把「倨」、「傲」這兩個近義詞並列起來，後又指出「𠄎」亦可能如整理者所言為「聚」之異體，在此讀為「驟」，訓「急促」，周鳳五同其「倨以傲」之說。⁶³

以「𠄎」為實詞之論皆能自圓其說，筆者認為其中以陳偉的「倨以傲」說最能貼近文意且合於先秦文獻用字習慣，與楚簡通假習慣亦合，如曾侯乙墓簡 1「大莫囂」之「囂」即讀「敖」。不過陳偉所舉《楚辭·天問》：「鯀魚何所」之「所」、「居」異文，可能以音通，亦可能以義通，無法以之為通假確證。「所」為山母魚部，「倨」是見母魚部，兩者同韻，而見母字有與正齒音相通之例，如「今」屬見母侵部，從「今」得聲的「岑」為崇母侵部，且和崇母談部的「讒」字相通，《左傳·昭公三年》：「讒鼎」，《新序·節士》作「岑頂」，《韓非子·說林下》：「讒鼎」，《呂氏春秋·審己》作「岑鼎」。山母字亦有與牙音相通之例，如《說文》：「𠄎，一曰與馭同。」段玉裁注：「𠄎即馭字也。」「𠄎」屬山母緝部，「及」為群母緝部。又如《尚書·梓材》：

⁵⁹ 李天虹：〈《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說〉，《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2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80（2012年3月30日上網）。

⁶⁰ 張新俊：〈「人以君王為所以囂」別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⁶¹ 蘇建洲：〈也說《君人者何必安哉》「人以君王為所以囂」〉，《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蘇建洲：〈《上博楚竹書七》考釋六題〉，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3輯，頁233-238。

⁶² 張崇禮：〈《君人者何必安哉》釋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⁶³ 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再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新研〉，收入李宗焜主編：《古文字與古代史》第3輯，頁364。周鳳五：〈《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新探〉，頁62-63。

「戕敗入宥」，《論衡·效力》引作「彊」，「彊」為群母陽部，「戕」之聲符「月」乃崇母陽部，亦為牙音、正齒音相通例⁶⁴，故「戕」通假為「倨」當無問題。傳世文獻有「倨」、「傲」同詞之例，如《荀子·不苟》：

小人能則倨傲僻違以驕溢人，不能則妒嫉怨誹以傾覆人。⁶⁵

《管子·法法》：

況主倨傲易令，錯儀畫制，變易風俗，詭服殊說猶立。⁶⁶

《文子·守弱》：

天子公侯以天下一國為家，以萬物為畜，懷天下之大，有萬物之多，即氣實而志驕，大者用兵侵小，小者倨傲凌下，用心奢廣，譬猶飄風暴雨，不可長久。⁶⁷

「倨」、「傲」有傲慢不遜之意，簡文中的楚王因盡去耳目之欲、改先王之法，如同《管子》所言「倨傲易令，錯儀畫制，變易風俗」，因此被人認為是傲慢不遜，若用其盡去耳目之欲的行為影響臣民，則為倨傲凌下。

「人謂之安邦」及「人以君王為倨以傲」之「人」字，多數學者解為「人們」、「民眾」，唯劉信芳和周鳳五以為專指達官貴人、貴族。⁶⁸周鳳五析論先秦「人」、「民」二字，認為前者指貴族，後者指統治階級外的自由民，但若「民」字與「天」、「上帝」、「鬼神」對舉，則其詞義似轉變為不具備神格的人類，貴族、平民、奴隸皆涵蓋其中，是以周氏將簡文「人以君王為倨以傲」和「民有不能也」之「人」、「民」二字，皆理解為百官貴族。

筆者認為本篇簡文「人」字理解為對話雙方（楚王和范乘）之外的他人即可，包括貴族和平民，否則「君人者」即成「君臨貴族者」，「桀、紂、幽、厲戮死於人

⁶⁴ 張儒、劉毓慶：《漢字通用聲素研究》（太原：山西古籍出版社，2002），頁477、989、1016。

⁶⁵ 先秦·荀況，李滌生集釋：《荀子集釋》，頁41。

⁶⁶ 先秦·管仲，李勉註譯：《管子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0），頁291。

⁶⁷ 先秦·辛鉞：《通玄真經》（上海：上海書店，1985），頁154。

⁶⁸ 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周鳳五：〈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新探〉，頁62-63。

手」即成「桀、紂、幽、厲戮死於貴族之手」。而實際上「君人者」指的當是君臨楚國所有貴族和平民的人。范乘在以桀、紂、幽、厲為譬之時是想強調其因荒淫縱逸而橫死，不需強調其死於貴族之手。

（三）先君靈王𦰇（乾）溪（谿）云蕭（爾）

簡9「𦰇」字學者皆從整理者讀為「乾」⁶⁹，對字形則有異說。復旦讀書會認為「𦰇」是簡2「𦰇」之誤。⁷⁰何家興認為本簡「𦰇」字實為雙聲符字，「旱」、「𠂔」皆聲，Lht（網名）於網頁下回文，將所論字理解為簡2「𦰇」字上部「中」形拉直成「十」，「十」又連筆成「乙」形。⁷¹周鳳五以本簡「𦰇」為從「包」、從「旱」的兩聲字，認為「包」、「乾」音近可通。⁷²所論字原形如下：



甲本簡 9



乙本簡 9

簡2「𦰇」字則作下形：



甲本簡 2



乙本簡 2

⁶⁹ 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207-208。

⁷⁰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18、19。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3輯，頁272，註4、5。

⁷¹ 何家興：〈說「𦰇」及其相關諸字〉，《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4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12（2012年3月30日上網）。何家興：〈說「𦰇」及其相關諸字（修訂）〉，《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5月22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67（2012年3月30日上網）。

⁷² 周鳳五：〈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新探〉，頁64-65。

兩形下部雖同從「旱」，但上部字形相差較大，未見「𠂔」旁有作「𠂔」形寫法者，雖 Lht 以「中」→「十」→「乙」來解釋簡 2「𠂔」形到簡 9「𠂔」形的變化，但「十」→「乙」的環節缺乏平行例證，故筆者認為簡 9「𠂔」當非由簡 2「𠂔」形訛誤而來。周鳳五雖云「包」、「乾」音近可通，但「包」為幫母幽部，「乾」屬見母元部，唇音和喉音相距較遠，幽、元通假之例亦少，所論字當非「包」、「旱」兩聲字。何家興將所論字析為「𠂔」、「旱」兩聲字，可能性較大，楚簡所見從「𠂔」之字，有通假為「蓫」、「宛」者，「蓫」為疑母元部，「宛」為影母元部，與「乾」同為喉音元部字，故「𠂔」可為「乾」之聲符。

對整理者釋「爾」之字，羅小華認為實當釋「蒿」，單育辰、劉信芳、蘇建洲皆從其說。⁷³其餘學者多從整理者釋「爾」，所論字原形如下：



甲本簡 9



乙本簡 9

蘇建洲論述時羅列相關字形：



上博四〈曹沫之陣〉簡 2「爾」



新蔡乙四簡 30、32「爾」



包山 2.100「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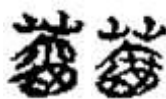


郭店〈老子甲〉簡 30「爾（彌）」

⁷³ 羅小華：〈《鄭子家喪》、《君人者何必安哉》選釋三則〉，《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8 年 12 月 31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24（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單育辰：〈佔畢隨錄之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蘇建洲：〈也說《君人者何必安哉》「先君靈王乾溪云蒿」〉，《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0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65（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蘇建洲：〈《上博楚竹書七》考釋六題〉，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25-232。



九店 56.53 「菑」



包山 2.150 (釋讀未定)



新蔡甲一簡 12 (釋讀未定)

蘇建洲認為「爾」、「畎」有兩點不同：其一，「畎」下有封口，而「爾」下無封口；其二，「畎」下大約作「X」形，「爾」下則作「夂」形，故上舉包山 2.150 及新蔡甲的形體皆當釋為「菑」，〈君人者何必安哉〉簡 9 所論字亦應釋為「菑」。筆者認為「爾」、「畎」二旁已有混用情形，如郭店〈老子甲〉簡 30：「而民爾（彌）叛」之「爾」字便作封口形，與「畎」旁形體幾同，且其「口」形內部作「夂」，與所論字乙本下部之形相近。又《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皇門》有以下字形：



簡 3



簡 13



簡 13

其下部與所論字下部形近，亦有釋「畎」和釋「爾」二說。陳劍對〈皇門〉此字有比較完整的討論，由「𠄎」（《集成》11341）、「𠄎」（《古璽彙編》5357）、「𠄎」（《古璽彙編》5358）、「𠄎」（郭店〈老子甲〉簡 27）四形循序論證〈皇門〉上舉字形從「爾」⁷⁴，劉洪濤在此前亦對照今本異文指出〈皇門〉此字當從「爾」聲⁷⁵，筆者以為可信，則〈皇門〉三形為「爾」寫作「畎」形之例。綜上所論，實無法單就字形定所論字為「爾」或「菑」。若就文意觀之，筆者傾向將〈君人者何必安哉〉簡 9 之字釋為「爾」，以下就釋「爾」和「菑」的各家意解一一析論。

⁷⁴ 陳劍：〈清華簡《皇門》「𠄎」字補說〉，《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2月4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1397（2012年3月30日上網）。
陳劍：〈清華簡《皇門》「𠄎」字補說〉，收入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4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170-184。

⁷⁵ 沈培：〈清華簡字詞考釋二則〉，《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1月9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1367（2012年3月30日上網），劉洪濤之說見網頁回文。

整理者將「爾」字從下讀為「先君靈王姦繫員，爾君人者何必安哉！」讀「覃」為「姦」，訓「私也」，讀「溪」為「繫」，訓「繩」、「縛」、「絞」，「云」讀「員」，乃邲敖之名，「先君靈王姦繫員」指楚靈王用冠纓暗絞君王而篡位之事；「爾」作代詞使用，指楚昭王。⁷⁶何有祖從整理者將「爾」字下讀，但認為「覃溪」即春秋楚地名「乾谿」，「云」讀作「殞」，訓「損毀」、「死亡」，簡文指楚靈王敗亡於乾谿之事。⁷⁷除整理者和何有祖外，其餘學者皆將「爾」字屬上讀。筆者認為臣下通常不會用「爾」直稱君王，若將「爾」字下讀為「爾君人者何必安哉」，則相當於范乘對楚王說「你這個君臨天下的人何必如此呢？」語氣不太禮貌，且「君人者何必安哉」一句簡 8 已見，前無「爾」字，故簡 9「爾」字屬下讀的可能性較小。邲敖熊麋雖被靈王絞殺，但仍為楚之先王，范乘當不會直呼其名「員」。再者，「繫」雖有「繩」、「縛」之意，卻未見用為「絞殺」意者，是以不從整理者和何有祖之說。

羅小華認為「乾谿」、「云蒿」均為地名，「云蒿」確切地望待考。⁷⁸若以「乾谿」、「云蒿」為地名，則「先君靈王乾谿、云蒿」一句成為「先君靈王」、「乾谿」、「云蒿」三個名詞的並列結構，缺少動詞，難以通讀其意。

何有祖、羅小華、復旦讀書會提出「覃溪」讀為「乾谿」或「乾溪」之後，多數學者皆從之。楚靈王建乾谿章華臺而速禍事，文獻多有所載，《淮南子·泰族訓》：「靈王作章華之臺，發乾溪之役，外內搔動，百姓疲敝，棄疾乘民之怨而立公子比。百姓放臂而去之，餓於乾溪，食莽飲水，枕塊而死。」⁷⁹《韓非子·十過》：「靈王南遊，群臣從而劫之，靈王餓而死乾溪之上。」⁸⁰皆記此事。對「云𣎵」之說則大致分為兩類，一類將「云𣎵」作動詞看待，多指稱楚靈王之死，通讀各家不同；另一類將「云𣎵」讀為「云爾」，句末虛詞，用以和緩語氣。

釋為動詞的說法中，蘇建洲讀「蒿」為「顛」或「殲」，「云」從何有祖讀作「殞」，

⁷⁶ 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207-208。

⁷⁷ 何有祖：〈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

⁷⁸ 羅小華：〈《鄭子家喪》、《君人者何必安哉》選釋三則〉，《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

⁷⁹ 漢·劉安，劉文典集解：《淮南鴻烈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9），頁 688。

⁸⁰ 先秦·韓非，陳奇猷校注：《韓非子集釋》，頁 169。

《鄧析子·轉辭》有「顛殞」一詞；「殞」訓為「死也」。⁸¹史傑鵬贊同蘇建洲讀為「殞顛」，但認為「蒿」、「顛」聲韻皆有距離，亦找不到古書通假之例，不如隸為「爾」讀為「顛」來得好，引《楚辭·離騷》：「日康娛而自忘兮，厥首用夫顛隕。」後又認為「云爾」可讀為「隕越」，《國語·齊語》：「恐隕越於下。」⁸²陳偉讀「云爾」為「隕璽」，「隕」為「喪失」意，「璽」表示權力；後改讀「隕零」，指草木凋謝零落，亦用作死亡的婉稱。⁸³蘇建洲釋為「云蒿」，讀為「殞顛」、「殞殞」，陳偉釋為「云爾」讀為「隕零」，史傑鵬讀為「隕越」，從通假來看皆稍有疑慮，「畎」屬來母侵部、「顛」屬端紐真部，聲韻皆有距離，「零」屬來母耕部，與「畎」雙聲但韻不近，「爾」為日母脂部、「越」為匣母月部，聲韻亦皆不近，故不從「殞顛」、「殞殞」、「隕零」、「隕越」之說。

劉信芳讀「云蒿」為「隕稟」，引《廣雅·釋詁四》：「稟，祿也。」及《史記·楚世家》記靈王死前「飢弗能起」之事，認為「隕稟」是「隕命」之委婉語。⁸⁴但「稟」之所以有「祿」意，可能因於古時將賜人以穀稱「稟」，從《集韻·屋韻》：「祿，居官所給廩。」⁸⁵知「稟」、「祿」是在「奉祿」這個義項上共用，楚靈王為一國之主，不領奉祿，當不會以「隕稟」來委婉指稱楚靈王之死，故不取「隕稟」之說。

董珊將「云爾」讀作「殞匿」，「匿」指先匿其葬，文獻記載楚靈王死於申亥家，先是楚平王偽出其喪以定國人，後申亥將靈王的實際葬處告知平王，才又改葬。⁸⁶文獻確載楚靈王死於申亥家，及楚平王偽出其喪而後改葬事，但楚靈王改葬之事是否能以「匿」字蓋括仍有可疑。

李天虹認為從字形看無法確定當隸為「爾」或「蒿」，傾向隸為「蒿」讀為「崩」，

⁸¹ 蘇建洲：〈也說《君人者何必安哉》「先君靈王乾溪云蒿」〉，《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蘇建洲：〈《上博楚竹書七》考釋六題〉，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3輯，頁225-232。

⁸² 史傑鵬：〈由《君人者何必安哉》中的「云爾」談《說文》中的「殞」和「化」〉，《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5月29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60（2012年3月30日上網）。

⁸³ 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初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新研〉，收入李宗焜主編：《古文字與古代史》第3輯，頁367。

⁸⁴ 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⁸⁵ 宋·丁度等編：《集韻》（臺北：學海出版社，1986），頁638。

⁸⁶ 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並謂傳統以「崩」指帝王之死，但春秋戰國之際，諸侯死大概亦可稱「崩」。⁸⁷將「云爾」讀為「殞崩」於文意雖可通，但一方面辭例未見於文獻，另一方面文獻未見以「崩」指稱春秋戰國諸侯之死者，成立的可能性小。

復旦讀書會以「乾溪」指楚靈王建乾谿之臺而速禍事，又將「云爾」讀為「云爾」。⁸⁸季旭昇亦將「云爾」讀作「云爾」，以為其在簡文中的作用是緩和語氣，因為靈王是先君，所以稍微避諱，不直言其死於人手。⁸⁹凡國棟以「云爾」為語尾虛詞，認為范乘若直接將楚先王與桀紂幽厲等史上著名的暴王相提並論，恐有忤逆之嫌，而若以虛詞「云爾」結尾，則既能達到勸諫目的，又能夠為楚先王有所諱。⁹⁰張崇禮亦以「云爾」為句末語氣詞，因對話雙方皆知靈王之事，又不方便明言，故「云爾」以示委婉。⁹¹周鳳五謂「云爾」猶言「如此這般」。⁹²筆者認為讀作「云爾」解為句末虛詞之說，就文獻用例和簡文上下文意來看最合適，文獻多見「云爾」用為句末虛詞，如《論語·述而》：

其為人也，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⁹³

《孟子·公孫丑下》：

齊人無以仁義與王言者，豈以仁義為不美也？其心曰：「是何足與言仁義也」云爾，則不敬莫大乎是。⁹⁴

《孟子·滕文公下》：

《太誓》曰：「我武惟揚，侵于之疆，則取于殘，殺伐用張，于湯有光。」

⁸⁷ 李天虹：〈《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說〉，《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

⁸⁸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18、19。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2，註 4、5。

⁸⁹ 季旭昇：〈上博七芻議〉，《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⁹⁰ 凡國棟：〈上博七校讀雜記〉，《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8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61（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⁹¹ 張崇禮：〈《君人者何必安哉》釋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⁹² 周鳳五：〈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新探〉，頁 64-65。

⁹³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 62。

⁹⁴ 漢·趙岐注，宋·孫奭疏：《重刊宋本孟子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頁 73。

不行王政云爾，苟行王政，四海之內皆舉首而望之，欲以為君。⁹⁵

《穀梁傳·隱公元年》：

於鄙，遠也。猶曰取之其母之懷中而殺之云爾，甚之也。⁹⁶

以上「云爾」用法同「云云」，用以代替沒說出的下文。在簡文中范乘勸諫楚王不要盡去耳目之欲，享受耳目之欲只要不到荒寧的程度就可以了，而後舉出「桀」、「紂」、「幽」、「厲」為荒寧代表例，又舉楚靈王為近例，但因靈王為楚之先君，故不直述其荒寧致死，僅以「云爾」作結。蘇建洲認為「先君靈王乾谿云爾」中無動詞，句法有問題。⁹⁷季旭昇已指出「上面的桀、紂、幽、厲已經明白地說了『死於』人手，接著的先君靈王承上省略『死於』二字。」⁹⁸且筆者以為靈王乾谿之事在楚人之間當流傳甚廣，故不需說出「死」之類的動詞，讀者亦可瞭解「先君靈王乾谿云爾」所指何事。

黃人二雖亦讀為「乾谿云爾」，但解整段簡文為「桀、紂、幽、厲窮奢極欲，盡耳目之欲，而遭戮死於人手。楚靈王在乾谿章華臺內，安逸享樂云云。昭王你做為國君，何必介意執著於他們享用器物以致下場悲慘，而不享用器物呢？」是以「先君靈王乾谿云爾」強調楚靈王的享樂之事，與前面幾位學者強調靈王有大艱於乾谿的重點不同，又認為「桀、紂、幽、厲戮死於人手，先君靈王乾谿云爾」意指「過著驕縱淫樂生活之君王，未必不是一位好的君王，有時使用民力築臺，人民反而歡樂。」⁹⁹似以「桀紂幽厲」和「先君靈王」對言，指兩方皆驕縱淫逸，但靈王築臺使人民感到歡樂。觀上舉典籍「云爾」用例，其「云爾」皆借指與前述同類之事，若范乘確為「靈王築臺使人民歡樂」之意，則「先君靈王乾谿云爾」不當在「乾谿」之後就以語尾虛詞「云爾」代之，當將重點詞「逸樂」點出而成「先君靈王乾谿逸

⁹⁵ 漢·趙岐注，宋·孫奭疏：《重刊宋本孟子注疏附校勘記》，頁 112。

⁹⁶ 晉·范甯集解，唐·楊士助疏：《重刊宋本穀梁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頁 11。

⁹⁷ 蘇建洲：〈也說《君人者何必安哉》「先君靈王乾谿云爾」〉，《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蘇建洲：〈《上博楚竹書七》考釋六題〉，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25-232。

⁹⁸ 季旭昇：〈上博七芻議〉，《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⁹⁹ 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humika503 的博客》網站。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頁 137-138。

樂云爾」，否則易造成說話對象的誤會，而簡文只說「先君靈王乾谿云爾」，則所述先君靈王乾谿之事，當與上文「桀、紂、幽、厲戮死於人手」同類。再觀楚國人對楚靈王築乾谿章華臺的評價，《國語·楚語上》：

靈王為章華之臺，與伍舉升焉……今君為此臺也，國民罷焉，財用盡焉，年穀敗焉，百官煩焉，舉國留之，數年乃成。願得諸侯與始升焉，諸侯皆距無有至者。¹⁰⁰

以築章華臺是使國民罷、財用盡、年穀敗、百官煩，實不見歡樂之處，范乘當不會以楚靈王為正面事例。

二、簡文意旨

上文已介紹筆者認為合理的全篇釋文，並針對重點文句提出考釋意見，在此將進一步討論范乘「白玉」之喻的整體意旨。對范乘之言有「讚美楚王」和「勸諫楚王」二種理解，讚美之說首由單育辰提出，謂范乘在稱贊楚王的美好品行猶如三圍之大的白玉，並在最後舉出幾個荒淫享樂而身死國滅的君王來告誡楚王還是儉約為好。¹⁰¹劉信芳謂范乘意在肯定君王白玉般的美德，又認為「三回（違）」是在說君王之美德與諸權貴的奢侈作風「相違」，表面上談「三違」，實是借以抨擊時政。¹⁰²田河亦以為范乘旨在讚美楚王，但似認為白玉實有：

我們認為該簡可能反映的是范戌發現楚君有「三圍之白玉」，而不明其為祥瑞之符，故而附會、闡發符瑞寓意，旨在彰顯楚王三種美德與三圍大玉的內

¹⁰⁰ 三國·韋昭注：《國語》（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頁 541-542。

¹⁰¹ 單育辰：〈佔畢隨錄之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單育辰：〈佔畢隨錄之八〉，《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¹⁰² 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在聯繫。¹⁰³

復旦讀書會已指出「白玉三回」並非實有，是范乘為了進諫而擬出的話題¹⁰⁴，由下文楚王「吾焉有白玉三毀而不察哉」的發言，知讀書會之說可從，三圍之大的白玉可算得上是奇珍異寶了，若為實有，不太可能連楚王自己都不知道。對讚美之說，林文華提出質疑，認為「若果真是讚揚，則全文將產生許多矛盾，范乘似乎不必為了頌揚楚王特地登門陳說此事，難免成了逢迎拍馬之輩了。」¹⁰⁵此觀察甚為入理。觀楚簡中其他楚君臣對話篇章，多記錄嘉言善語或存在某種教育意義，若本篇單純在讚頌楚王，則流為歌功頌德之作，為文意義不大，亦不知其書於竹簡、傳之後世的目的何在。若如劉信芳所說，意在借「三回」抨擊非楚王之過的時政，則范乘似不必大費周章的以「白玉三回」引出非勸諫對象的楚王。至於劉信芳指出范乘說的是隱語，筆者認為有一定道理，《文心雕龍·諧隱》說隱語是「遁辭以隱意，譎譬以指事也。」¹⁰⁶范乘「君王有白玉三毀而不察」設譬隱晦，讓人無法一聽就理解其中含意，確有隱語之風。《文心雕龍》又論諧隱之功用為「並譎辭飾說，抑止昏暴。」¹⁰⁷「大者興治濟身，其次弼違曉惑。」¹⁰⁸知多數隱語含有規勸意味，而古書中臣對君使用隱語之載，其意多在勸諫說話對象，如《韓非子·喻老》：

楚莊王蒞政三年，無令發，無政為也。右司馬御座而與王隱曰：「有鳥止南方之阜，三年不翅不飛不鳴，嘿然無聲，此為何名？」王曰：「三年不翅，將以長羽翼。不飛不鳴，將以觀民則。雖無飛，飛必沖天；雖無鳴，鳴必驚人。子釋之，不穀知之矣。」處半年，乃自聽政，所廢者十，所起者九，誅大臣五，舉處士六，而邦大治。舉兵誅齊，敗之徐州，勝晉於河雍，合諸侯

¹⁰³ 田河：〈《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議〉，《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田河：〈《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議〉，頁 32-34。

¹⁰⁴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註 8。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頁 270，註 6。

¹⁰⁵ 林文華：〈《君人者何必安哉》「州徒之樂」考〉，《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7 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76（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¹⁰⁶ 南朝梁·劉勰，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臺北：開明書店，1992），頁 271。

¹⁰⁷ 南朝梁·劉勰，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頁 270。

¹⁰⁸ 南朝梁·劉勰，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頁 271。

於宋，遂霸天下。¹⁰⁹

與〈君人者何必安哉〉不同的是，〈喻老〉中的楚莊王一聽右司馬之隱語，就猜到右司馬想表達的意思，而簡文楚王得等到范乘作出解釋才恍然大悟。基於以上種種理由，筆者不從「讚美」說，范乘之言論仍當以勸諫楚王為主旨。

「勸諫」之說又可分為幾類，整理者認為范乘勸諫的原因在於君王「玩物喪志」、「三違祖道」。¹¹⁰上文已言「白玉」並非實有，故無物可玩以喪志，且經多位學者梳理簡文後，可知楚王的行為是「不聽鼓鐘」、「不為其樂」，大概不會有玩物喪志的問題。一上示三王（網名）謂勸諫的主題是「奉勸楚王不要貪圖享樂」，其說如下：

於是范戊就指出「不聽鼓鐘之聲」、「侯子三人，一人杜門而不出」、「隆其祭而不為其樂」這三種行為是「三回」。「回」一語雙關，一指「白玉三回」，一指「三違」。君王有此「三違」，如得「白玉三回」。先王就是這樣做，才稱得上能夠安邦利民。奉勸楚王「盡去耳目之慾」才能得以長年，否則就會像古時的暴君以及楚靈王這樣不得善終。勸諫的主題是奉勸楚王不要貪圖享樂。¹¹¹

觀以上說法，一上示三王是以「三回」為先王和今王所共同擁有的美好德行，但第三回「州土之樂而天下莫不御，先王之所以為目觀也，君王用其祭而不為其樂。」將先王和今君作對比，可知先王和今君的作法有所不同，且既然今君已做到「不聽鼓鐘之聲」、「侯子三人，一人杜門而不出」、「用其祭而不為其樂」三種美好的德性，范乘還特地來勸君王不要貪圖享樂，實有多此一舉之嫌。

黃人二對簡文的言外之旨有以下論述：

簡文大意與言外之旨，在於大臣范戊以玉之三玷為說，向楚昭王進行譎諫。君王一己之奉身儉約，盡去耳目之欲（音樂）的堅持，並非真能獲取正道人心，而過著驕縱淫樂生活之君王，未必不是一位好的君王，有時使用民力築

¹⁰⁹ 先秦·韓非，陳奇猷校注：《韓非子集釋》，頁 71-72。

¹¹⁰ 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 191。

¹¹¹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一上示三王之說見網頁下回文。

臺，人民反而歡樂。重心在於，君王如何營造一個安居樂業的環境，讓全體人民有好的生活，並得以綿續，此即民心，此即天道。¹¹²

但觀古書，對於驕縱淫逸之君王，不論其能力高低，皆不被歸於好君王之類。黃人二此說主要由「桀、紂、幽、厲戮死於人手，先君靈王乾谿云爾。」一句而來，但典籍「云爾」皆借指與前述同類之事，而簡文只說「先君靈王乾谿云爾」，則所述先君靈王乾谿之事，當與上文「桀、紂、幽、厲戮死於人手」同為負面事類¹¹³，並非另有正面意指。且根據史載，靈王築章華臺帶給人民的只有痛苦，沒有歡樂，范乘當不會以靈王之例證「過著驕縱淫樂生活之君王，未必不是一位好的君王」。

張新俊認為不喜歡聲色遊樂的特色若存在於成功的君主身上，會被認為是一種美德，但若存在於失敗平庸的君主身上，人們會認為君主邪辟傲慢，不能與民同樂，簡文中的君主大概是不太成功的楚王，因此范乘進諫指出其在國人眼中的三種邪辟行為。¹¹⁴我們實無法由簡文確定其中的君王是否為成功的楚王，但范乘以「白玉」譬之，想來當不會太差。據張氏之論，此篇簡文的勸諫乃專對「失敗平庸的君主」，對「成功的君主」而言不具多大意義，但筆者認為此篇文獻既被載錄且流傳，比較可能具有共通性的教育意義，在沒有教育意義的情況下，楚人當不會特地將不成功的楚王之缺點記錄下來流傳後世。

周鳳五以為簡文中的君王不但自奉甚儉，且要求統治階級（「人」、「民」）一體遵行，因而招致百官貴族的不滿與反彈，范乘因此而有所勸諫。¹¹⁵但筆者以為簡文「人」當指對話者之外的其他人，包括貴族和人民，而「民」當指人民。¹¹⁶且簡文中提及「楚邦有食田五頃，竽瑟橫於前」、「玉珪之君，百頃之主，宮妾以十百數」，連「食田五頃」者都能「竽瑟橫於前」，實看不出有要求百官貴族奉行儉約的傾向。

楊坤認為「王有楚而不聽鼓鐘之聲，此其儉也。」「侯子三人，一人土門而不出，此推兼愛而不知別親疏也。」「不為其樂者，即墨子曰：『為樂非也。』」「鬼神亡不

112 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humika503 的博客》網站。

113 詳參本文「先君靈王旱（乾）溪（谿）云爾（爾）」則。

114 張新俊：〈人以君王為所以囂〉別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115 周鳳五：〈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新探〉，頁 62。

116 詳參本文「人以君王為𠄎（倨）以𠄎（傲）」則。

能也』者，此援墨家右鬼以悚也。」（按：簡文當為「鬼亡不能也」）以此認為范乘乃諫楚王從墨之弊，本篇簡文實為儒之砭墨。¹¹⁷但觀簡文內容，所謂「儒之砭墨」並無有力證據，尤其「侯子三人，一人杜門而不出」之對言為「玉珪之君，百頃之主，宮妾以十百數」，意在對比楚王與封君的姬妾數量及相處模式，實看不出和「兼愛」思想的關係。以「鬼神」之賞罰力量警戒君王亦非墨家獨有作法，周朝雖不若殷商之「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後禮」（《禮記·表記》），但仍「事鬼敬神」¹¹⁸，在此大背景下，各家多有鬼神賞罰之說，而《漢書·地理志》說楚人「信巫鬼，重淫祀。」¹¹⁹《隋書·地理志》：「大抵荊州率敬鬼，尤重祠祀之事。」¹²⁰則鬼神賞罰之論見於楚簡極為自然，如〈鄭子家喪〉有「懼鬼神以為怒」之語¹²¹、〈東大王泊旱〉論及「旱母」罰諸侯之君事皆為其例¹²²，而此兩篇簡文顯與墨家思想無關。更何況〈君人者何必安哉〉之意若在「儒之砭墨」，則范乘當為儒家代表，可是簡文「鬼無不能也」之言出於范乘之口，變成是范乘「援墨家右鬼以悚」。為了「貶墨」而發言的儒家代表范乘卻採用了墨家「明鬼」的鬼神賞罰之說，其間似有矛盾。

董珊指出本篇的思想在反對居上位者過分節儉，提倡有等級制度的耳目聲色娛樂，借此豐富生活、娛樂鬼神、拉動內需。¹²³觀其行文論述，所謂等級當依「食田五貞」者、「玉珪之君」、「州徒」、「君人者」等身分地位而分。確實在簡文中范乘以不同地位之人與今王相比，但似未特別強調娛樂的等級之分。林文華指出本篇的重點並非純粹滿足君王個人享樂，而是有其背後的禮儀文化深層意義，筆者認為甚是，范乘所論楚王之過不在其所行娛樂不合身分，而在其盡去耳目之欲。

林文華認為范乘在勸告楚王不要過度簡省君王該有的禮儀制度，以免違背先王之道；史德新亦認為主旨在勸楚王適當提倡聲色之娛，讓人民能夠娛樂，從而達到

¹¹⁷ 楊坤：〈跋《君人者何必安哉》〉，《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7月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503（2012年3月30日上網）。

¹¹⁸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915。

¹¹⁹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新校本漢書集注》（臺北：鼎文書局，1986），頁1666。

¹²⁰ 唐·魏徵等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隋書附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80），頁897。

¹²¹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30-49。

¹²²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頁43-67。

¹²³ 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安邦利民的目的。¹²⁴李侑秦謂范乘是要楚王改變過去節制的習慣，但也不能過度奢靡，要給人民一個安定的生活。¹²⁵林文華、史德新、李侑秦三位學者所論皆有其理，且不相違背，范乘旨在諫告楚王不要盡去耳目之欲，但也不可縱情逸樂至桀、紂、幽、厲的荒寧程度，不可不及但亦不可過，此即儒家提倡的中庸之道，而君王在此範圍內所能享有的即符合王者身分的禮樂制度，亦即《禮記·中庸》：「君子素其位而行，不願乎其外。」的作法。¹²⁶范乘勸告楚王不要盡去耳目之欲的目的，除了不要楚王過於自苦外，其言論背後，還當寄寓著簡 6 所提到的安邦利民之旨，先秦文獻對禮樂之制有如下記載，《禮記·樂記》：

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人為之節；衰麻哭泣，所以節喪紀也；鐘鼓干戚，所以和安樂也……禮節民心，樂和民聲，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禮樂刑政，四達而不悖，則王道備矣。¹²⁷

《荀子·樂論》：

君子以鐘鼓道志，以琴瑟樂心；動以干戚，飾以羽旄，從以磬管。……故曰：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以道制欲，則樂而不亂；以欲忘道，則惑而不樂。¹²⁸

「禮」、「樂」為「王道」的重要元素，「禮」可節民心，「樂」可和安樂、和民聲，此即安邦，又能達到「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的效果，此即利民，安邦利民之效皆見於其中。適當增加後宮姬妾人數之目的，亦不僅在使楚王享女色，而在保楚國正統、免邦之不寧，如《戰國策·楚策四·楚考烈王無子》記楚考烈王因無子而見欺於春申君及趙人李園¹²⁹，春申君幸李園女弟使之有孕，再入獻考烈王，後

¹²⁴ 林文華：〈《君人者何必安哉》「言不敢舉身」考〉，《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史德新：〈《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說〉，《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5月3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69（2012年3月30日上網）。

¹²⁵ 李侑秦：〈《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望年」試析〉，收入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主編：《第十二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臺中：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2010），頁123。

¹²⁶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883。

¹²⁷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665。

¹²⁸ 先秦·荀況，李滌生集釋：《荀子集釋》，頁461-462。

¹²⁹ 漢·劉向集錄：《戰國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頁575。

女弟為楚后，子為楚幽王，是失楚之正統，李園懼春申君洩密，故養死士殺之，動盪朝政，此皆因考烈王無子才予人可趁之機，使國家不寧。

綜上所論，范乘雖以「白玉」為喻讚揚楚王不耽於聲色，但主旨在以「三毀」勸諫楚王不要太過偏激的盡去耳目之欲，要適當的使用禮樂制度，以安邦利民。楚王不近聲色的德行雖如白玉一般美好，但「不聽鼓鐘之聲」、姬妾僅「侯子三人」且王還「杜門不出」、「不為州土之樂」等過份禁慾、儉約的行為有違君王禮制，而此種對禮樂的減省，甚至可能引起國家動盪、招致民怨，猶如白玉上的三處瑕疵，會使君王美好的德行有所虧損。在勸諫之後又擔心會矯枉過正，使楚王縱情聲色，於是規範宣洩耳目之欲的上限在「不荒寧」，舉桀、紂、幽、厲、楚靈王等荒寧而戮死於人手的代表，使今王引以為誡。

三、「奢不僭上，儉不偏下」的中庸思想

由上引眾說紛云的各家意見，可知〈君人者何必安哉〉之思想意旨極具爭議，筆者梳理簡文後認為其主旨在勸諫楚王不要太過偏激的盡去耳目之欲，要適當的享用禮樂制度，以安邦利民。此種理解引起質疑之處在於文獻多載君主荒淫以致亡國，及臣下勸國君不可耽於逸樂之事，從未見臣下諫君王不可過儉之例。如「桀」、「紂」、「幽」、「厲」荒寧誤國的事跡屢見載於古籍，《國語·魯語上》匠師慶言對魯莊公說：「今先君儉而君侈，令德替矣。」¹³⁰〈周語中〉劉康公以「儉」、「奢」的作為，預測季文子、孟獻子長處於魯，叔孫宣子、東門子家將亡。¹³¹又《晏子春秋·內篇·景公燕賞無功而有罪有司晏子諫》：「及其衰也，行安簡易，身安逸樂，順於己者愛之，逆於己者惡之。」¹³²以「身安逸樂」為國衰之作為，甚至會「危覆社稷」。《說苑·

¹³⁰ 三國·韋昭注：《國語》，頁 155。

¹³¹ 三國·韋昭注：《國語》，頁 76-77。

¹³² 吳則虞集釋：《晏子春秋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 26。

反質》由余答秦穆公得國失國之問，說到：「臣聞之，當以儉得之，以奢失之。」¹³³以「儉」為「得國」之作為。《淮南子·主術訓》：「君人之道，處靜以修身，儉約以率下。……衰世則不然，一日而有天下之富，處人主之勢，則竭百姓之力，以奉耳目之欲……。」¹³⁴《文子·上仁》：「亂主則不然，一日有天下之富，處一主之勢，竭百姓之力，以奉耳目之欲……。」¹³⁵皆以「奉耳目之欲」相對於「儉」，而為「衰世」、「亂主」之象。此種以「儉」為上，以「耳目之欲」為下之說，在古籍中多不勝數，是對執政者的一種行為道德要求。像〈君人者何必哉〉這種勸諫君王不可過儉、不可盡去耳目之欲的例子實不二見，這大概也是部分學者不以「勸諫」理解簡文、或以為范乘乃諫楚王「不可貪圖耳目之欲」的主要原因。董珊指出可與簡文思想相較的大概僅《管子·侈靡》一篇¹³⁶，節錄如下：

問曰：「興時化若何？」莫善於侈靡；賤有實，敬無用，則人可刑也。故賤粟米而如敬珠玉，好禮樂而如賤事業。本之殆也，珠者陰之陽也，故勝火。玉者陰之陰也，故勝水。其化如神。故天子臧珠玉，諸侯臧金石，大夫畜狗馬，百姓臧布帛。不然，則強者能守之，智者能牧之，賤所貴而貴所賤。不然，鰥寡獨老不與得焉，均之始也。¹³⁷

管仲強調「侈靡」意在促進利益流通，均利天下以達富國強兵，而范乘雖要楚王不可盡去耳目之欲，但亦告誡不可荒寧，且論及姬妾之事，蓋與均利天下沒有太大關係，兩篇文獻的重點有所不同。

〈君人者何必安哉〉主旨當在論君王不宜過度節慾儉約，但亦不可逸樂荒寧，此即儒家「過猶不及」、「中庸」的思想。《論語·雍也》：「中庸之為德也，其至矣乎！」¹³⁸可見孔子對「中庸」之德的推崇。《論語·先進》：

子貢問：「師與商也孰賢？」子曰：「師也過，商也不及。」曰：「然則師愈

¹³³ 漢·劉向，盧元駿註譯：《說苑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頁 713。

¹³⁴ 漢·劉安，劉文典集解：《淮南鴻烈集解》，頁 289-291。

¹³⁵ 先秦·辛鉞：《通玄真經》，頁 430。

¹³⁶ 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¹³⁷ 先秦·管仲，李勉註譯：《管子今註今譯》，頁 593。

¹³⁸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 55。

與？」子曰：「過猶不及。」¹³⁹

孔子論子張、子夏之行事一「過」一「不及」，子貢因此以為被評為「過」的子張勝出，此恐亦為大多數人的想法，但孔子卻以為「過」和「不及」是一樣的。孟子、荀子皆繼承此種思想，《孟子·離婁下》：「可以取，可以無取，取傷廉；可以與，可以無與，與傷惠；可以死，可以無死，死傷勇。」¹⁴⁰朱熹《孟子集注·離婁章句》有以下理解：

先言可以者，略見而自許之辭也，後言可以無者，深察而自疑之辭也。過取固害於廉，然過與亦反害其惠，過死亦反害其勇，蓋過猶不及之意也。¹⁴¹

《孟子·盡心上》：「子莫執中，執中為近之，執中無權，猶執一也。」¹⁴²以「執中」為魯賢人子莫之善德。在論及王道時，荀子亦有「過猶不及」之說，《荀子·王霸》：

主道治近不治遠，治明不治幽，治一不治二。主能治近則遠者理，主能治明則幽者化，主能當一則百事正。夫兼聽天下，日有餘而治不足者，如此也，是治之極也。既能治近，又務治遠；既能治明，又務見幽；既能當一，又務正百，是過者也，過猶不及也。¹⁴³

立論點雖與孔、孟不同，但確實為「過猶不及」之思想。《禮記·中庸》從多方面論中庸要義，如：

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¹⁴⁴

由「性情」立論。又：

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時中；小人之中庸也，小人

¹³⁹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 98。

¹⁴⁰ 漢·趙岐注，宋·孫奭疏：《重刊宋本孟子注疏附校勘記》，頁 151。

¹⁴¹ 宋·朱熹撰：《孟子集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 296。

¹⁴² 漢·趙岐注，宋·孫奭疏：《重刊宋本孟子注疏附校勘記》，頁 239。

¹⁴³ 先秦·荀況，李滌生集釋：《荀子集釋》，頁 255。

¹⁴⁴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879。

而無忌憚也。¹⁴⁵

論「君子」、「小人」對「中庸」的不同表現，「君子素其位而行，不願乎其外。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君子無入而不自得焉。」¹⁴⁶由行事合於身分而論，在君王治政方面則有「舜好問而好察邇言，隱惡而揚善，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¹⁴⁷之語，此外還從「義」、「誠明」、「天地之道」、「人臣作為」、「擇善」等方面討論中庸，可見中庸思想在實例應用上的多元化和配合性。此種思想在先秦時已傳入楚國，郭店簡〈性自命出〉、上博簡〈性情論〉一般被認為與〈中庸〉有密切關聯，其內容與〈中庸〉：「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¹⁴⁸強烈呼應，〈性情論〉提到「行之而不過，知道者也。」¹⁴⁹「凡交毋烈，必使有末。」¹⁴⁹「速，謀之方也，有過則咎。」¹⁴⁹皆與「不可過」的中庸思想有關。但此種配合度頗高的中庸思想卻鮮見用於「儉」、「奢」主題，尤其在論及君王德行時，多數文獻偏向強調「奢之弊」、「儉之用」，在上位者不可荒淫逸樂、耽溺耳目之欲等等「反享樂」、「節慾」觀點，不但不「中」，甚至可謂大偏於「儉」。

《論語·八佾》：「禮，與其奢也，寧儉。」¹⁵⁰《論語·述而》：「奢則不孫，儉則固。與其不孫也，寧固。」¹⁵¹皆無執中選項，孔子都選擇了「儉」的一方，不過我們要注意的是「與其……寧……」的句法，這表示孔子是在有限制的比較之下，才做出「儉」的選擇，由「儉則固」知「儉」仍有其缺點，最完美的當然是在「奢」、「儉」之中取得一個平衡。儒家雖未直言「儉」、「奢」當執中，在《禮記·雜記下》卻可窺見其意：

孔子曰：「管仲鏤簋而朱紘，旅樹而反坫，山節而藻稅。賢大夫也，而難為上也。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掩豆。賢大夫也，而難為下也。君子上不僭

¹⁴⁵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880。

¹⁴⁶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883。

¹⁴⁷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880。

¹⁴⁸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879。

¹⁴⁹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頁 94-95、100、109。

¹⁵⁰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 26。

¹⁵¹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頁 65。

上，下不偪下。」¹⁵²

管仲和晏嬰都是賢臣，但一失於奢、一失於儉，孔子認為兩人有「僭上」、「偪下」之弊。孔子此言還見載於《孔子家語·曲禮子貢問》，其前多了子貢問句：「管仲失於奢，晏子失於儉。與其俱失也，二者孰賢？」¹⁵³直言管仲、晏子兩人「俱失」，以晏子之「儉」亦為「失」的一種。法家亦有類似說法，只是儉而逼下的主角變成孫叔敖，《韓非子·外儲左下》：

孫叔敖相楚，棧車牝馬，糲餅菜羹，枯魚之膳，冬羔裘，夏葛衣，面有飢色，則良大夫也，其儉偪下。¹⁵⁴

雖稱讚孫叔敖為「良大夫」，但認為其儉約行為有「偪下」之弊。《禮記·檀弓下》有一段關於晏子過儉的問答，對晏子為何讓自己失之儉的理由有所論：

曾子曰：「晏子可謂知禮也已，恭敬之有焉。」有若曰：「晏子一狐裘三十年，遺車一乘，及墓而反；國君七個，遺車七乘；大夫五個，遺車五乘，晏子焉知禮？」曾子曰：「國無道，君子恥盈禮焉。國奢，則示之以儉；國儉，則示之以禮。」¹⁵⁵

曾子以晏子為知禮者，有若卻以「晏子焉知禮」反問，雖為問句，其意實指晏子不知禮，至於為何說晏子不知禮，鄭玄注：「言其大儉偪下，非之。」¹⁵⁶孔穎達說得更清楚：

狐裘貴在輕新，而晏子一狐裘三十年，是儉不知禮也。「遺車一乘」者，其父晏桓子是大夫，大夫遺車五乘，其葬父唯用一乘，又是儉失禮也。……「及墓而反」者，「及墓」謂葬時也。禮，窆後孝子贈幣辭親，辭親畢，而親情賓客應是送別，別竟乃反。於時晏子窆竟則反，賓客並去，又是儉失禮也。……「國君七個，遺車七乘，大夫五個，遺車五乘」者，此更舉正禮以證晏子失禮也。「個」謂所包遺奠牲體臂臠也。折為七段五段，以七乘五乘遺車載之。

¹⁵²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750。

¹⁵³ 魏·王肅注：《孔子家語》（臺北：世界書局，1991），頁 105。

¹⁵⁴ 先秦·韓非，陳奇猷校注：《韓非子集釋》，頁 703。

¹⁵⁵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174。

¹⁵⁶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174。

今晏子略不從禮數，是不知也。¹⁵⁷

觀「大儉偪下」、「儉不知禮」、「儉失禮」之評，知過度節儉的行為會逼迫到下位者，讓下位者感到為難，簡省禮數則會被認為是「不知禮」。不過晏子之儉自有其因，曾子為晏子解釋「國奢，則示之以儉」，因當時齊王好築宮室臺榭，奢侈風盛，故晏子希望能以己身的節儉作為矯正奢侈之風。與此相反的情況是「國儉，則示之以禮」，這正是〈君人者何必安哉〉中范乘想做的事，君主是國家的領航者，君主過儉等同於「國儉」，若君主因儉而失禮，不但有失國體，甚至會「偪下」而引起臣民不滿，故簡文有「人以君王為倨以傲」之說，楚王雖未明令臣民皆奉行儉約，但王自身的節儉行為已對臣下造成壓力，使人有倨傲凌下之感。從另一方面來看，若上下相效，皆不守禮，易造成國家不安，故范乘「示之以禮」，希望楚王不要過度簡省耳目之欲和禮樂制度，在禮樂制度規範下的耳目之欲並非惡事，因「先王之制禮樂也，非以極口腹耳目之欲也，將以教民平好惡而反人道之正也。」¹⁵⁸但是「禮，與其奢也，寧儉。」對於執政者而言，比起「奢」所造成的荒寧乃至於亡國的結果，「儉」所帶來的失禮問題相對輕微，且「儉」的行為帶有自我約束的正面意涵，所以范乘仍以「白玉」讚喻楚王之德。

四、結論

在疑難詞句考釋部分，本文認為〈君人者何必安哉〉簡 1「白玉三回」當讀為「白玉三毀」，指白玉上有三個瑕疵，范乘用之比喻楚王的三個小缺點；簡 7「人以君王為所以戡」當讀為「人以君王為倨以傲」，因楚王過度簡省禮樂，給臣民帶來「傲慢不遜」、「倨傲凌下」的印象；簡 9「先君靈王皐溪云爾」當讀為「先君靈王乾谿云爾」，「云爾」是句末虛詞，用以代替沒說出的靈王戮死於人手之事。

¹⁵⁷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174。

¹⁵⁸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頁 665。

在文意、思想部分，筆者認為〈君人者何必安哉〉中范乘意在勸諫楚王不可盡去耳目之欲，當保有適度的禮樂享樂，合於《禮記·雜記下》：「君子上不僭上，下不偪下。」和《禮記·檀弓下》：「國儉，則示之以禮。」的記載，亦合於儒家「中庸」思想要旨。

君王處高位、享眾多資源，耳目之欲又為人之本性，故人君易有奢逸荒淫之失，是以在傳世文獻中未見有人君過儉之例，上引晏子、孫叔敖皆為賢臣，賢臣儉約例相對常見。典籍多見「國奢，則示之以儉」的人臣諫例，「國儉，則示之以禮」之事例則未有所見，〈君人者何必安哉〉的面世，讓我們對先秦「儉」、「奢」的「中庸」體現，及其與禮制、國政的關係，有了進一步的認識。

引用書目

一、原典文獻

- 先秦·辛鈺：《通玄真經》，上海：上海書店，1985。
- 先秦·荀況，李滌生集釋：《荀子集釋》，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9。
- 先秦·管仲，李勉註譯：《管子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0。
- 先秦·韓非，陳奇猷校注：《韓非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58。
- 漢·王充撰，黃暉校釋：《論衡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90。
-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新校本漢書集注》，臺北：鼎文書局，1986。
- 漢·班固撰，清·陳立疏證：《白虎通疏證》，臺北：鼎文書局，1963。
- 漢·許慎撰，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藝文印書館，1970。
- 漢·董仲舒撰，賴炎元註釋：《春秋繁露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
- 漢·劉安，劉文典集解：《淮南鴻烈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9。
- 漢·劉向集錄：《戰國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 漢·劉向，盧元駿註譯：《說苑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
- 漢·鄭元注，唐·孔穎達疏：《重刊宋本禮記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
- 漢·趙岐注，宋·孫奭疏：《重刊宋本孟子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
- 三國·韋昭注：《國語》，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 魏·王肅注：《孔子家語》，臺北：世界書局，1991。
-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重刊宋本論語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
- 晉·范甯集解，唐·楊士勛疏：《重刊宋本穀梁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
- 南朝梁·劉勰，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臺北：開明書店，1992。
- 唐·魏徵等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隋書附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80。

- 宋·丁度等編：《集韻》，臺北：學海出版社，1986。
- 宋·朱熹撰：《孟子集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
- 清·王筠：《說文句讀》，收入于玉安、孫豫仁主編：《字典彙編》10，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93。
-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收入于玉安、孫豫仁主編：《字典彙編》10，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93。
- 吳則虞集釋：《晏子春秋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2。

二、近人論著

- 凡國棟：〈上博七校讀雜記〉，《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8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61（2012年3月30日上網）。
- 王繼如：〈「有白玉三回而不斃」臆解〉，《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4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55（2012年3月30日上網）。
- 田河：〈《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議〉，《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2月7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88（2012年3月30日上網）。
- 田河：〈《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議〉，《河西學院學報》1（2011.02），頁32-36。
- 史傑鵬：〈由《君人者何必安哉》中的「云繭」談《說文》中的「殄」和「化」〉，《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5月29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60（2012年3月30日上網）。
- 史德新：〈《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說〉，《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5月3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69（2012年3月30日上網）。
- 伊強：〈《君人者何必安哉》筭記一則〉，《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66（2012年3月30日上網）。

李天虹：〈《君人者何必安哉》補說〉，《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2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80（2012年3月30日上網）。

李侑秦：〈《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望年」試析〉，收入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主編：《第十二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臺中：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2010，頁116-126。

李詠健：〈《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龍」字試釋試解〉，《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7月13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506（2012年3月30日上網）。

* 何有祖：〈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8年12月3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18（2012年3月30日上網）。

何家興：〈說「𦰩」及其相關諸字〉，《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4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12（2012年3月30日上網）。

何家興：〈說「𦰩」及其相關諸字（修訂）〉，《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5月22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67（2012年3月30日上網）。

沈培：〈清華簡字詞考釋二則〉，《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1月9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1367（2012年3月30日上網）。

林文華：〈《君人者何必安哉》「州徒之樂」考〉，《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7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76（2012年3月30日上網）。

林文華：〈《君人者何必安哉》「言不敢羣身」考〉，《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20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78（2012年3月30日上網）。

- 季旭昇：〈上博七芻議〉，《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588（2012年3月30日上網）。
- * 孟蓬生：〈《君人者何必安哉》賸義掇拾〉，《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4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11（2012年3月30日上網）。
- 周鳳五：〈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新探〉，《臺大中文學報》30（2009.6），頁51-68。
-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 *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 張崇禮：〈《君人者何必安哉》釋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3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51（2012年3月30日上網）。
- 張新俊：〈「人以君王為所以囂」別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8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40（2012年3月30日上網）。
- 張儒、劉毓慶：《漢字通用聲素研究》，太原：山西古籍出版社，2002。
- 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初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8年12月3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21（2012年3月30日上網）。
- 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再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2月5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88（2012年3月30日上網）。
- * 陳偉：〈讀《君人者何必安哉》札記〉，《新出楚簡研讀》，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0，頁310-315。
- 陳偉：〈讀《君人者何必安哉》札記〉，收入卜憲群、楊振紅主編：《簡帛研究 2007》，

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頁 1-5。

* 陳偉：〈《君人者何必安哉》新研〉，收入李宗焜主編：《古文字與古代史》第 3 輯，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12，頁 357-370。

陳劍：〈清華簡《皇門》「𠄎」字補說〉，《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 年 2 月 4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1397（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陳劍：〈清華簡《皇門》「𠄎」字補說〉，收入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4 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 170-184。

單育辰：〈佔畢隨錄之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1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590（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單育辰：〈佔畢隨錄之八〉，《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 年 1 月 3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06（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humika503 的博客》網站，2009 年 1 月 5 日，網址：<http://humika503.blog.163.com/blog/static/5726655220090503742853/>（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黃人二：〈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試釋〉，《故宮博物院院刊》6（2009.12），頁 132-139、161。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8 年 12 月 31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580（2012 年 3 月 30 日上網）。

* 復旦讀書會：〈《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校讀〉，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 3 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頁 270-273。

* 董珊：〈讀《上博七》雜記（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8 年 12 月 31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

585 (2012年3月30日上網)。

楊坤：〈跋《君人者何必安哉》〉，《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7月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503 (2012年3月30日上網)。

趙平安：〈談「瑟」的一個變體〉，《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2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48 (2012年3月30日上網)。

趙平安：〈上博簡釋字四篇〉，收入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主編：《簡帛》第4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趙思木：〈讀上博七《君人者何必安哉》筭記〉，《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6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59 (2012年3月30日上網)。

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5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17 (2012年3月30日上網)。

劉信芳：〈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試說（之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6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27 (2012年3月30日上網)。

劉雲：〈上博七詞義五札〉，《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3月14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004 (2012年3月30日上網)。

濮茅左：〈君人者何必安哉（甲本、乙本）釋文考釋〉，收入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頁189-217。

顏世鉉：〈上博竹書《君人者何必安哉》「君王有白玉三回而不眊」試解〉，《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12月22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602 (2012年3月30日上網)。

* 羅小華：〈《鄭子家喪》、《君人者何必安哉》選釋三則〉，《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

網站，2008年12月31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24
(2012年3月30日上網)。

* 蘇建洲：〈也說《君人者何必安哉》「人以君王為所以囂」〉，《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0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43 (2012年3月30日上網)。

蘇建洲：〈也說《君人者何必安哉》「先君靈王乾溪云蒿」〉，《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09年1月10日，網址：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65 (2012年3月30日上網)。

* 蘇建洲：〈《上博楚竹書七》考釋六題〉，收入劉釗主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3輯，頁220-245。

(說明：書目前標示*號者已列入 Selected Bibliography)

Selected Bibliography

- Chen Wei. “*Du ‘Junrenzhe Hebi An Zai’ zha ji*” (Reading notes of “Junrenzhe Hebi An Zai”). In *Xinchu Chujian Yandu* (Research of the newly unearthed Chu Bamboo Slips), ed. Chen Wei, pp. 310-5. Wuhan: Wuhan University Press, 2010.
- Chen Wei. ““*Junrenzhe Hebi An Zai’ Xinyan*” (New Research of “Junrenzhe Hebi An Zai”). In *Guwenzi yu Gudaishi* (Ancient Characters and Ancient history). ed. Li Zongkun, vol. 3, pp. 357-370. Taipei: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2012.
- Dong Shan. “*Du Shangboqi Zaji Yi*” (Reading notes of “Shangboqi” Zaji no. 1). In website: *Fudan Daxue Chutu Wenxian yu Guwenzi Yanjiu Zhongxin* (Fudan University Center for Research in Excavated Manuscripts and Ancient Chinese). 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585 2008.12.31.
- Fudan Dushuhui. “*Shangbo Qi ‘Junrenzhe Hebi An Zai’ Jiaodu*” (Correction and Interpretation of “Junrenzhe Hebi An Zai”). In *Chutu Wenxian yu Guwenzi Yanjiu* (Research of Unearthed literatures and Ancient Characters), ed. Liu Zhao, pp. 270-3. Shanghai: Fudan University Press, 2010.
- He Youzu. “*Shangbo Qi ‘Junrenzhe Hebi An Zai’ Jiaodu*” (Correction and Interpretation of “Junrenzhe Hebi An Zai”). In website: *Wuhan Daxue Jianbo Zhongxin* (Wuhan University Center for Research in Silk Manuscripts). 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18 2008.12.31.
- Luo Xiaohua. ““*Zhengzi Jiasang*”, ‘*Junrenzhe Hebi An Zai’ Xuanshi Sanze*” (Three Research Aspects of “Zhengzi Jiasang” and “Junrenzhe Hebi An Zai”). In website: *Wuhan Daxue Jianbo Zhongxin* (Wuhan University Center for Research in Silk Manuscripts). 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924 2008.12.31.
- Ma Chengyuan, ed. *Shanghai Bowuguan Cang Zhanguo Chu Zhushu 7* (Chu Bamboo Slips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Collected in Shanghai Museum, vol. 7). Shanghai: Shanghai Guji publishing, 2008.
- Meng Pengsheng. ““*Junrenzhe Hebi An Zai’ Shengyi Duoshi*” (Research on “Junrenzhe Hebi An Zai”). In website: *Fudan Daxue Chutu Wenxian yu Guwenzi Yanjiu*

Zhongxin (Fudan University Center for Research in Excavated Manuscripts and Ancient Chinese). 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11
2009.1.4.

Su Jianzhou. “*Shangbo Chu Zhushu Qi Kaoshi Liuti*” (Six Research Aspects of Chu Bamboo Slips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Collected in Shanghai Museum, vol. 7). In *Chutu Wenxian yu Guwenzi Yanjiu* (Research of Unearthed literatures and Ancient Characters), ed. Liu Zhan, pp. 220-245. Shanghai: Fudan University Press, 2010.

Su Jianzhou. “*Yeshuo ‘Junrenzhe Hebi An Zai’ Ren yi Junwang wei Suoyi Xiao*” (Discussion of the Sentence “Ren yi Junwang wei Suoyi Xiao” of “Junrenzhe Hebi An Zai”). In website: *Fudan Daxue Chutu Wenxian yu Guwenzi Yanjiu Zhongxin* (Fudan University Center for Research in Excavated Manuscripts and Ancient Chinese). 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643
2009.1.10.

